

附件：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办案经费	
2	本级法官、法警换装经费	
3	法院业务费	
4	集中清理未执行案件专项经费	
5	申请再审审查和信访终结案件专项经费	
6	审判法庭运行维护经费	
7	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	
8	数字安徽-安徽高院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	
9	执法办案车辆更新经费	
10	全省法院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11	司法救助资金	
12	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经费	
13	公共安全项目及管理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3.88	1003.04	1003.04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70.00	969.16	969.16	-			
	上年结转资金	33.88	33.88	33.88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办案经费1003.88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970万元,上年结转安排33.88万元),办理一审、二审和程序再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办理执行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申请再审审查和信访终结案件,以及申诉审查和处理涉诉信访和群体性事件。配合最高法院对死刑案件被告人进行提讯的开庭审理费用、宣判费用和差旅费。			2023年省高院受理各类案件18864件,审结案件16796件,对维护我省社会经济秩序稳定、维护当事人经济利益、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影响明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预计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1.4万件/年	1.8864万件/年	10	10	
			指标2: 预计审结案件数量	≥1.26万件/年	1.6796万件/年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0%	89.04%	10	9.89	未达标。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案件审理效率。
			案件结案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年差旅费成本	≤450万元/年	187.13万元/年	5	2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不合理,与预算草案不一致。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指标2: 项目计划总成本	≤970万元/年	1003.04万元/年	5	4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不合理,与年初预算金额不一致。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维护我省社会经济秩序稳定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对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5.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本级法官、法警换装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15.74	15.74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6.00	15.74	15.7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经费16万元,按照服装配置标准,对省法院在职的法官、法警按照年限更换服装,同时对新招录人员配发新装,树立法院干警良好的执业形象。				2023年按照服装配置标准,对省法院在职的法官、法警按照年限更换服装,同时对新招录人员配发新装,司法警察配(换)45人,审判服配(换)393人,树立了法院干警良好的执业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年司法警察配(换)人数		≥42人	45人	10	10	
			指标2: 年审判服配(换)人数		≥422人	393人	10	9.31	部分人员退休导致实际配(换)人数降低。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制服验收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售后服务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年采购价格		≤16万元/年	15.74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发挥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3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00	419.22	419.2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20.00	319.04	319.04	—		
		上年结转资金	145.00	100.18	100.18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法院业务费465万元(其中: 本年预算安排320万元、上年结转安排145万元), 建立健全与新闻宣传部门沟通和协调机制, 做好重大审判活动、法院改革、队伍建设的宣传工作。完成库藏档案和新增档案数字化工作。开展庭审和裁判文书质量评估活动, 对案件的实体裁判、审判程序、裁判文书进行检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省高院特邀监督员座谈、调研、旁听庭审、案件评查。更新办公办案设备, 提高装备现代化水平。				出版《安徽审判》刊物, 全面及时宣传司法新闻和司法观点, 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战斗堡垒作用。完成库藏档案和新增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庭审和裁判文书质量评估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省高院特邀监督员座谈、调研、旁听庭审、案件评查。更新办公办案设备, 提高装备现代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年发行刊物种类数量	≥1种	1种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2: 采购制度合规性	严格执行采购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设备购置成本	≤130万元/年	66.78万元/年	5	5	
	指标2: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年	419.22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稳定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 依法公正履行审判职能,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清理未执行案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10	45.10	45.1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5.10	45.10	45.1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经费45.1万元, 根据省高院关于巩固“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成果, 加强执行长效机制建设的要求, 部署全省集中执行活动, 开展集中指定执行和提级执行活动, 开展打击“拒执”专项活动。				根据省高院关于巩固“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成果, 加强执行长效机制建设的要求, 2023年组织全省法院开展2次集中执行活动, 开展打击“拒执”专项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全省法院开展执行活动次数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执行结案率		≥90%	88.91%	10	9.88	未达标; 改进措施: 进一步完善执行案件流程管理, 强化执行能力。
		时效指标	执行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年差旅费成本		≤40万元	40万元	5	5	
	指标2: 项目总成本		≤45.1万元	45.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指标1: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指标2: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指标3: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申请再审审查和信访终结案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20	63.20	63.2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63.20	63.20	63.2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再审审查和信访终结案件专项经费63.2万元, 审理涉诉信访案件和申请再审审查案件, 实行诉访分流, 健全信访受理制度, 畅通涉诉信访渠道。				2023年审理涉诉信访案件和申请再审审查案件, 实行诉访分流, 健全信访受理制度, 畅通涉诉信访渠道。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受理再审案件数		≥260件	259件	20	19.92	未达标; 改进措施: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及时调整指标值。
			质量 指标	再审案件结案率		≥94%	89.49%	10	9.52
		时效 指标		指标1: 再审案件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指标2: 信访受理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1: 年差旅费成本		≤36万元	36万元	5	5	
			指标2: 项目总成本		≤63.2万元	63.2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维护社会公平正文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生态 效益 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 适用	达成预期 指标		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法庭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05	600.39	553.33	10	92.16%	9.22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55.00	553.33	506.28	—			
	上年结转资金		47.05	47.05	47.0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审判法庭运行维护经费602.05万元(其中: 本年预算安排555万元、上年结转安排47.05万元), 完成审判法庭的运转维护, 有效改善办案、诉讼环境, 为诉讼参与人和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诉讼环境和办案工作环境,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按照采购法要求, 合法合规完成物业服务的政府采购, 签订《物业服务合同》。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聘用专业安保公司, 由安保公司派驻保安进行24小时安保服务。				完成审判法庭的运转维护, 有效改善办案、诉讼环境, 为诉讼参与人和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诉讼环境和办案工作环境,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按照采购法要求, 合法合规完成物业服务的政府采购, 签订《物业服务合同》。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聘用专业安保公司, 由安保公司派驻保安进行24小时安保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五里墩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0.8万平方米	0.8万平方米	6	6	
			指标2: 保障滨湖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2.5万平方米	2.5万平方米	7	7	
			指标3: 保障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3.3万平方米	3.3万平方米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 政府采购制度合规性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满足序时支出进度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物业管理费、安保经费实际金额		≤340万元/年	326.55万元/年	5	5	
			指标2: 项目总成本		≤555万元/年	553.33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的影响程度		指标1: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2: 对单位履职、发挥职能的影响程度		指标2: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审判法庭使用者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8.90	347.19	347.19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348.90	347.19	347.19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上年结转资金348.90万元, 完成信息化项目的实施、维护等工作, 达到各项目核心目标, 使服务对象满意度≥90%。				2023年完成3个信息系统的实施、维护等工作, 提高信息系统可用性及稳定性,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程度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9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数量		≤3个/年	3个/年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运维项目服务周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3: 项目计划总成本		≤348.90万元/年	347.188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对避免重复投入运维费用的改善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及稳定性的改善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信息系统后续可用性及稳定性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安徽-安徽高院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2.56	439.86	143.12	10	32.54%	3.2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42.56	439.86	143.1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数字安徽-省高院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费442.56万元, 完成信息化项目的实施、维护等工作, 达到各项目核心目标, 使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2023年完成8个信息化项目的实施、维护等工作, 改善对信息系统可用性 & 稳定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9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数量	≤ 8 个/年	7个/年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信息系统运维项目服务周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2023年信息系统运维项目成本	≤ 442.57 万元/年	143.12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对避免重复投入运维费用的改善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 & 稳定性的改善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信息系统后续可用性 & 稳定性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geq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3.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车辆更新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7.98	17.98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8.00	17.98	17.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经费18万元, 拟更新购置1辆执法执勤车, 满足执法办案工作需要。				2023年更新购置1辆执法执勤车, 满足执法办案工作需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更新购置车辆数量		=1辆	1辆	20	20	
		质量 指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12月份前	达成预期 指标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1: 单辆采购成本		≤18万元	17.98万元	5	5	
			指标2: 采购总成本		≤18万元	17.98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对维护我省社会经济秩序稳定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6	6	
		社会效 益指标	保证执法办案工作的正常执行, 提升工作效率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8	8	
		生态效 益指标	对减少污染排放量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8	6.5	因工作需要配置的为燃油车, 对环境存在一定污染; 改进措施: 在满足工作需求的情况下, 优先配备燃油车。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8	8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8.5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00.00	400.00	4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全省法院干部教育培训经费400万元, 计划培训干警约4600人次, 进一步提升全省法院干警政治素养和审判执行工作水平, 为全省法院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为统领, 依法打击刑事犯罪、调节民商纠纷和化解行政争议不断提供智力支撑, 为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 以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2023年完成地面培训19期, 视频培训5期, 共培训干警约15605人次, 进一步提升全省法院干警政治素养和审判执行工作水平, 为全省法院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为统领, 依法打击刑事犯罪、调节民商纠纷和化解行政争议不断提供智力支撑, 为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 以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年计划培训学员人次		≥4600人 次	15605人次	20	15	包括视频培训12198人次, 地面培训3407人次;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申报管理, 合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 标	指标1: 参训率		≥95%	100%	3	3	
				指标2: 考核通过率		≥98%	100%	3	3	
		指标3: 培训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达成预期 指标	4	4			
		时效指 标	指标1: 经费支出及时性		办班结束 及时报销 培训支出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指标2: 培训任务完成及时性		符合培 训计 划完 成 时 间	达成预期 指标	5	5		
		成本指 标	指标1: 人均培训成本		≤350元/ 天/人	313元/天/ 人	5	5		
			指标2: 项目总成本		≤400万元 /年	400万元/ 年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 适用	达成预期 指标		0	
	社会效 益指 标		指标1: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7	7		
			指标2: 对提升法官队伍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8	8		
	生态效 益指 标		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 适用	达成预期 指标		0		
	可持 续 影响 指 标		指标1: 对持续提高化解社会矛盾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7	7		
		指标2: 对推进法院队伍建设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 指标	8	8			
满意度 指 标	满意度 指 标	学员满意度		≥98%	98.6%	10	10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299.80	299.8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00.00	299.80	299.8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司法救助资金300万元, 切实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3年司法救助案件30件, 救助39人次, 较好的完成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救助人次	≥66人次/年	39人次/年	10	5.91	完成未达标; 改进措施: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指标2: 救助案件	≥40件/年	30件/年	10	7.5	完成未达标; 改进措施: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程序规范性	符合相关规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时间节点	每年12月份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年度计划司法救助成本	≥300万元	29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帮扶弱势群体、化解社会矛盾、促进司法和谐、维护社会稳定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100	93.4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申请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经费40万元, 顺利完成全省法院法官遴选工作, 省法院财务管理中心运转正常, 试点法院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编制、绩效考评等工作顺利开展。			2023年顺利完成全省法院法官遴选工作, 省法院财务管理中心运转正常, 试点法院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编制、绩效考评等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遴选工作次数	≥1次/年	1次/年	20	20	
		质量指标	法官遴选程序符合规范	符合相关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法官遴选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0万元/年	40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 依法公正履行审判职能,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指标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官遴选工作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安全项目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054-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54001-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0	250.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00	250.00	25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办理一审、二审和程序再审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 办理执行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申请再审审查和信访终结案件, 以及申诉审查和处理涉诉信访和群体性事件; 2. 配合最高法院对死刑案件被告人进行提讯的开庭审理费用、宣判费用和差旅费等。			2023年省高院受理各类案件18864件, 审结案件16796件, 对维护我省社会经济秩序稳定、维护当事人经济利益、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影响明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受理各类案件数量	≥1.4万件	1.8864万件	10	10	
			预计审结案件数量	≥1.26万件	1.6796万件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90%	89.04%	10	9.89	未达标。改进措施: 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 提高案件审理效率。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及时性	及时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年差旅费成本	≤100万元/年	96.86万元/年	5	5	
	指标2: 项目计划总成本		≤250万元/年	250万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维护我省社会经济秩序稳定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当事人经济利益维护的影响程度	效益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对优化法治环境、维护司法公信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指标2: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指标2: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指标3: 对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89	